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勇先生因个人任期届满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刘勇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对刘勇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刘勇先生的辞职使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刘勇先生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其职责。

2016年3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周润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独立董事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2日

附：周润书先生简历

周润书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历，教授。1985 年至 1997 年任职于安徽建筑大学；1997 年至 2002 年担任建设银行厦门分行会计师；2002 年至 2006 年任职于惠州学院；2006 年至今任职于东莞理工学院，担任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

周润书先生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至今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